

慢性腎臟病 stage 5 病人進入透析交班標準作業規範(一)

編號：AUQD55-003

頁數：003-1

總頁數：5

作業目的	適用範圍	使用器材
<p>藉由完整交班，使慢性腎臟病人 Stage 5 進入透析時獲得正確及連續性的護理。</p>	<p>一、適用範圍：慢性腎臟病 Stage 5 病人。 二、執行人員：腎臟照護衛教師。</p>	<p>一、衛教手冊 1. 慢性腎臟病照護手冊 2. 認識腎臟移植衛教單 3. 末期腎衰竭治療方式介紹衛教本 4. 醫病共享決策輔助表 二、儀器類 1. 電視機、衛教機 2. 人體模型</p>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4 月		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慢性腎臟病 stage 5 病人進入透析交班標準作業規範(二)

編號：AUQD55-003

頁數：003-2

總頁數：5

項次	操作說明	注意事項
壹	<p>一、交班對象：(一)主治醫師(二)腹膜透析治療師(三)腎臟照護衛教師。</p> <p>二、交班方式：(一)口頭交班(二)簡訊交班(三)血液透析系統之病人及家屬 PFE 衛教作業(四)末期腎衰竭治療模式衛教評估表。</p> <p>三、交班內容：</p> <p>(一)Introduction：自我介紹。</p> <p>(二)Situation 病人現況：1.病人職業及工作時間 2.住家環境是否潮濕、壁癌及養寵物 3.自我照顧狀況：完成獨立或需旁人協助照顧。</p> <p>(三)Background 重要病史：1.疾病史 2.手術史：包含腹部及脊椎手術。</p> <p>(四)Assessment 評估：1.病人或主要照顧者視力 2.病人或主要照顧者手部協調度 3.病人或主要照顧者衛生習慣 4.家人支持度。</p> <p>(五)Recommendation 後續處理：病人經衛教後透析模式意願。1.意向 HD 者：衛教後告知主治醫師以聯絡後續治療。2.意向 PD 者：告知主治醫師→追蹤病人是否照會外科預 PD 植管→病人已照會外科植管，通知腹膜透析治療師。3.尚未決定透析模式者：告知主治醫師衛教後結果→續追蹤病人動態。病人若尚未長期透析出院→通知 CKD 當診衛教師門診預收案。4.其他者：轉院、轉科、失聯或非衛教診病人予以結案。</p>	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4 月		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慢性腎臟病 stage 5 病人進入透析交班標準作業規範(二)

編號：AUQD55-003

頁數：003-3

總頁數：5

項次	操作說明	注意事項
壹	<p>四、執行交班流程圖</p> <pre> graph TD A[住院、門診及急診病人需透析模式衛教] --> B[衛教透析模式及完整評估病人] B --> C[於血液透析系統詳細記錄並回報主治醫師衛教結果] C --> D[追蹤病人透析模式意願] D --> E[血液透析] D --> F[腹膜透析] D --> G[門診追蹤] D --> H[轉院/科、失聯] E --> I[結案] F --> J[通知腹膜透析室治療師] J --> I G --> K[通知門診當診衛教師] K --> I H --> I </pre>	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4 月		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慢性腎臟病 stage 5 病人進入透析交班標準作業規範(三)

編號：AUQD55-003

頁數：003-4

總頁數：5

異常狀況	發生原因	處理對策
<p>一、交班內容不完整。</p> <p>二、醫師尚未轉介透析衛教已安排住院植管。</p>	<p>(一)衛教師遺忘疏漏。</p> <p>(二)衛教完未填寫『末期腎衰竭治療模式衛教評估表』及輸入CKD病患評估系統及家屬PFE衛教作業。</p> <p>(三)病人本人或主要照顧者未到衛教室，無法完整評估。</p> <p>(一)外院已聽過透析衛教。</p> <p>(二)醫師未轉介衛教。</p>	<p>1.衛教後立即回報主治醫師衛教結果。</p> <p>2.立即填寫衛教評估表且將衛教結果輸入CKD病患評估系統系統存檔。</p> <p>3. 衛教後至病房探視病人，實際了解病人狀況後再交班。</p> <p>聯絡病房安排透析衛教，評估病人(主要照顧者)的視力、手部協調度及衛生習慣。</p>
公佈日期：2020年4月		修訂日期：2023年09月第二次修訂

總頁數：5

參考資料：

董淳武、張弘育、林俊良(2014)．那些人適合選擇腹膜透析治療．*腎臟與透析*，26(2)，116-120。

吳莒瑛、黃瀨儀、劉文琪(2010)．以 ISBAR 執行單位內交班之改善專案．*領導護理*，11(1)，116-126。

柯素綾、賴美雲、葉亭驛(2011)．提昇病房護理交班完整性．*澄清醫護管理雜誌*，7(2)，73-80。
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4 月

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